

上海健康医学院附属周浦医院

优秀人才招聘公告

上海健康医学院附属周浦医院始建于1930年，是集医疗、教学、科研为一体近年来快速发展的现代化综合性医院和浦东中部医疗中心，是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上海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和浦东新区临床技能实训基地。医院设南、北两个院区，总占地面积156亩、总建筑面积近10.3万平方米。按照三级综合性医院配置、由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全额投资、占地120亩、建筑面积7.8万平方米的新院区（南院区）已于2013年12月投入使用。医院地处上海浦东张江科技城和上海国际医学园区，紧邻上海迪士尼乐园和航空城，承担着浦东中部100多万人口的医疗、应急救援、预防保健、健康宣教、医学教育、医学科学研究等任务。

医院目前拥有员工近1300名，设有35个临床和医技科室。医院目前拥有2个上海市医学重点专科——心内科和创伤骨科，有7个浦东新区重点学科——心内科、妇产科、普外科、神经内科、中医示范学科和口腔科。其中心内科由名誉院长、中国科学院院士葛均波教授和院长李新明教授领衔，在冠心病、结构性心脏病、心血管影像评价及心脏介入治疗领域已形成一定的优势。医院目前拥有包括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博士生导师和硕士生导师在内的一大批专家队伍。近三年来，医院承担了包括国家科技支撑计划、上海市自然科学基金、上海市科委医科基金、上海市卫计委重点课题、浦东新区科委医科基金、浦东新区卫生行业专项等各级纵向研究课题160多项。连续三年获得4项上海医学科技奖和4项浦东新区科技进步奖一、二、三等奖，发表SCI收录论文70余篇、主编专业学术著作7部、获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授权80余项。

医院是上海健康医学院的内科学系主任单位和外科学系、妇产科学系、儿科学系、全科医学系的副主任单位。医院还独立指导培养上海中医药大学的中西医结合(心血管专业)、中西医结合(外科学专业)、中药学、护理学等专业和同济大学医学院的心血管内科、神经内科、普外科、护理学和卫生事业管理等专业的博士和硕士研究生30多名。此外，还是贵州医科大学、海南医学院、江苏大学、徐州医科大学等多所大学的教学基地，承担本科生实习和研究生培养任务。

为全面建设具有三级综合医院内涵有学科特色的大学附属医院和浦东中部医学中心，进一步提升医院综合实力，加快推进浦东中部医联体建设和分级诊疗制度，现面向海内外诚邀优秀人才加盟。

招录学科

■以下学科/专业招录“领军人才”：心脏瓣膜病专业(心瓣膜病介入治疗、心脏超声、心脏影像、心脏重症医学等专业)、心脏电生理专业(房颤消融专长)、关节外科专业、脊柱外科专业、肝胆外科、胃肠外科、甲状腺外科、乳腺外科、心脏大血管外科(瓣膜病、复杂先心病、冠脉搭桥、大血管)、胸外科(肺肿瘤)、血管外科、神经外科(脑血管病)、神经内科(脑血管病介入)、消化内镜(内镜治疗)、呼吸内镜(肺肿瘤)、介入放射科(肿瘤介入)、放射治疗科、核医学科(核心脏病学专业)、内分泌科、全科医学科、肾内科、重症医学科、急诊(危重病专业)、儿科(心脏介入专业)、中医内科、康复医学

招录条件

■领军人才

原则上年龄不超过55周岁，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正高职称(主任医师、教授)、博士生导师；在国内有较高知名度，在国家有关学术委员会担任委员及以上职务，或具有同等学术地位。同时需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中组部千人计划；
- 2、卫生部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 3、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选；
- 4、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 5、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 6、863首席或973首席专家；
- 7、近五年有创新性成果，获得国家有关科技奖励(前三名)或省(部)级科技进步二等奖及以上的主要完成人(第一名)；
- 8、在医疗卫生工作第一线，医

引进人才相关政策

■待遇

◎安置经费

领军人才给予500—1000万元，学科带头人给予100—500万元，后备学科带头人给予50—100万元；青年人才给予10—50万元。

◎学科建设经费

领军人才匹配学科建设经费一般为300—500万元；学科带头人匹配学科建设经费一般为50—200万元；后备学科带头人匹配科研启动经费一般为10—50万元；青年人才匹配科研启动经费一般为5—20万元。

◎住房

在本市尚未购房的领军人才、学科带头人(含后备学科带头

人)，由医院提供为期2年的全装修过渡住房(领军人才150平米左右，学科带头人90平米左右)。

■以下学科招录“学科带头人”：心脏瓣膜病专业(心瓣膜病介入、心脏超声、心脏影像、心脏重症医学)、心脏电生理专业(房颤消融专长)、关节外科专业、脊柱外科专业、肝胆外科、胃肠外科、甲状腺外科、乳腺外科、心脏大血管外科(心脏瓣膜病专长)、胸外科(肺肿瘤)、血管外科、神经外科(脑血管病)、神经内科(脑血管病介入)、消化内镜(内镜治疗)、呼吸内镜(肺肿瘤)、介入放射科(肿瘤介入、血管介入)、放射治疗科、核医学科(核心脏病学专

业)、内分泌科、全科医学科、老年医学科、肾内科、重症医学科、急诊(危重病专业)、感染性疾病科、儿科(心脏介入专业、新生儿专业)、中医内科、临床心理科、康复医学科(心脏康复专业、神经康复专业、骨关节康复专业)、口腔科(种植专业、颌面外科专业、正畸专业)、眼科、医学检验科、药剂科(临床药学)、超声诊断科(心脏超声、介入超声)、病理科、中心实验室(分子心脏病学/心血管基础研究)。

■重点学科学科带头人

原则上50周岁以下，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主任医师、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博士研究生导师；在大学附属医院(三甲医院)连续工作十年以上。同时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 1、担任省、直辖市级医学重点学科/专科学科带头人；
- 2、担任国家有关学术委员会委员，或省、直辖市级医学会专科分会正、副主任委员职务者；
- 3、入选上海市新百人才计划或省部级同等人才计划；
- 4、在大学附属医院(三甲医院)担任科室行政副主任1年以上；

人)，由医院提供为期2年的全装修过渡住房(领军人才150平米左右，学科带头人90平米左右)。

◎年薪制

在政策范围内，引进的领军人才可考虑年薪制，具体面议。

■编制

按浦东新区卫计委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相关规定，引进人才可纳入医院事业编制管理。

◎配偶工作

引进高层次人才，其配偶身体健康，符合医院岗位工作要求，可在院内安置工作。其配偶为其他工作人员的，可协助向相关单位推荐。

◎子女入学、引进人才落户

在政策范围内，尽力帮助解决子女就学和引进人才落户。

业)、内分泌科、全科医学科、老年医学科、肾内科、重症医学科、急诊(危重病专业)、感染性疾病科、儿科(心脏介入专业、新生儿专业)、中医内科、临床心理科、康复医学科(心脏康复专业、神经康复专业、骨关节康复专业)、口腔科(种植专业、颌面外科专业、正畸专业)、眼科、医学检验科、药剂科(临床药学)、超声诊断科(心脏超声、介入超声)、病理科、中心实验室(分子心脏病学/心血管基础研究)。

■以下学科招录“后备学科带头人”和“青年人才”：心血管内科(心脏瓣膜病、心脏电生理、冠心病、心衰、高血压、心血管药理、心血管麻醉、心脏超声、心脏影像学、核心脏病学、心脏重症医学)、关节外科、脊柱外科、肝胆外科、

5、近五年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发表SCI收录论文5篇以上或单篇IF在10分以上；或获得过省、直辖市级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前三位，二等奖前二位，三等奖前一位)。

■一般学科学科带头人

原则上50周岁以下，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主任医师、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在大学附属医院(三级医院)授聘主任医师3年以上，紧缺专业要求在上海市二甲医院或外省市三级医院工作。

■后备学科带头人

原则上年龄在42周岁以下；全日制研究生学历、硕士或博士学位、副高职称以上。在大学附属医院(三级医院)工作5年以上。同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 1、担任省、直辖市级医学重点专科业务骨干，入选过省、直辖市

胃肠外科、乳腺外科、甲状腺外科、心脏大血管外科(心脏瓣膜病专业)、胸外科(肺肿瘤)、血管外科、泌尿外科、神经外科(脑血管病)、妇产科、神经内科(脑血管病介入)、内分泌科(糖尿病)、呼吸内科(内镜)、消化内科(内镜、胃肠动力)、肿瘤科(实体瘤)、全科医学科、老年医学科、肾内科、重症医学科、急诊(危重病专业)、儿科(心脏介入、代谢病、新生儿)、介入放射科、放射治疗科、皮肤科、口腔科、眼科、耳鼻咽喉科、临床心理科、康复医学科(心脏康复、神经康复、骨科康复)、医学影像科(心血管CT、心血管MRI、肿瘤)、医学检验科、超声诊断科(心脏超声、介入超声)、病理科、药剂科(临床药学)、中心实验室(心血管基础研究)。

级人才培养计划；

- 2、担任省、直辖市级学术委员会青年委员以上学术职务者；
- 3、近三年主持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课题，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SCI收录专业期刊发表专业论文5篇以上或单篇IF在5分以上；
- 4、在大学附属医院(三级医院)工作并担任硕士生导师；
- 5、有国外知名大学或医院学习工作1年以上。

■青年人才

一般学科需具有全日制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重点学科需具有博士学位或有国外学习半年以上经历；年龄一般不超过35周岁；在大学附属医院(三级医院)工作2年以上(含规范化培训基地培训经历)；近三年主持过省部级项目，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SCI收录专业期刊发表专业论著2篇以上或单篇IF在5分以上。

第一轮招录时间

2017年8月10日前投递个人资料或来院面谈(本招录公告常年有效)。

联系方式

有意者请将个人简历、毕业证书、学位证书、职称证书、高水平论文、课题及重要成果等相关资料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递交至人力资源部邮箱：zpyyrc@163.com，请附二寸近照一张。请在邮件上注明“应聘+岗位名称”字样。或通过挂号信邮递至人力资源部。材料请自行留底，恕不退还。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周园路1500号 人力资源部

■联系电话：68135106 68135590-6011

■电子邮件：zpyyrc@163.com

■邮政编码：201318

■联系人：汤老师 徐老师

